

《穿越聖經》

約拿書 (9) 約拿認為神不應該將救恩白白賜給邪惡的異教民族，但這正是神所要做的，就是施恩給凡憑信心來到祂面前的人 (拿 3:8-4:1)

聽眾朋友，你好。歡迎收聽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。很高興我們又在空中見面。《穿越聖經》這個節目希望幫助每位聽眾能更加明白神的話語，成為遵行並傳揚神話語的人。

上一次節目，我們查考與分享了約拿書 3:2-7 的內容，讓我們先來重溫一下。

約拿書 3:2 記載神對約拿說：“你起來！往尼尼微大城去，向其中的居民宣告我所吩咐你的話。”

神再次呼召約拿向尼尼微人傳講毀滅和審判的信息。無論尼尼微人接受與否，先知的責任就是傳講神的信息。傳道人也同樣蒙召傳講神的全備信息。根據使徒行傳 20:27 和提摩太後書 4:2 的記載，先知和傳道人必須忠實地傳講神的憐憫和震怒，以及神的赦免和定罪。傳道人必須非常謹慎，不可淡化福音的本質、避而不談神話語中那些難懂的教義和倫理問題。他們傳道的結果應當是使人離棄罪惡。

約拿書 3:3-7 記載：“約拿便照耶和華的話起來，往尼尼微去。這尼尼微是極大的城，有三日的路程。約拿進城走了一日，宣告說：‘再等四十日，尼尼微必傾覆了！’尼尼微人信服神，便宣告禁食，從最大的到至小的都穿麻衣（或譯：披上麻布）。這信息傳到尼尼微王的耳中，他就下了寶座，脫下朝服，披上麻布，坐在灰中。他又使人遍告尼尼微通城，說：‘王和大臣有令，人不可嘗什麼，牲畜、牛羊不可吃草，也不可喝水。’”

讀罷這段經文，或許有人會發出疑問：“尼尼微大城有三日的路程，指的是什麼？”其實，希伯來經文中沒有區分尼尼微城的中心地區和行政區域。中心地區是指城牆方圓約十三公里，居住人口約十七萬五千的地區；行政區域則指四十八至九十六公里之間的區域。所以，只是參觀這座尼尼微大城中心地區，也得花上三天的時間。

或許還有人會問：“尼尼微城的人都能悔改，你還怕自己所傳的別人不會聽嗎？”神的話語是給每一個人的。儘管尼尼微的百姓罪惡滔天，但他們信服並接受神的信息，且很快悔改。我們只要簡單地宣揚我們對神的認識，就會有許多人願意聽從，你會感到驚訝。

接下來，我們繼續研讀與查考約拿書 3:8-4:1 的內容。

約拿書 3:8-9 記載尼尼微王差人通告全城百姓說：“人與牲畜都當披上麻布；人要切切求告神。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，丟棄手中的強暴。或者神轉意後悔，不發烈怒，使我們不致滅亡，也未可知。”

王下令要百姓切切求告神，令人回想起先前在約拿書 1:6、1:14 和 2:2 有關禱告的陳述。熱切的禱告與禁食和披麻同時進行。最後，王要求臣民真誠悔改。敬虔的外表並不能拯救尼尼微脫離迫近的毀滅；只有心靈和行為徹底地更新變化，或能提供一縷生機。即使以色列人在禱告禁食時，神也曾警告他們切勿只停留表面敬虔，以賽亞書 58:3-10 記載：“他們說：我們禁食，你為何不看見呢？我們刻苦己心，你為何不理會呢？看哪，你們禁食的日子仍求利益，勒逼人為你們做苦工。你們禁食，卻互相爭競，以凶惡的拳頭打人。你們今日禁食，不得使

你們的聲音聽聞於上。這樣禁食豈是我所揀選、使人刻苦己心的日子嗎？豈是叫人垂頭像葦子，用麻布和爐灰鋪在他以下嗎？你這可稱為禁食、為耶和華所悅納的日子嗎？我所揀選的禁食不是要鬆開凶惡的繩，解下軛上的索，使被欺壓的得自由，折斷一切的軛嗎？不是要把你的餅分給饑餓的人，將飄流的窮人接到你家中，見赤身的給他衣服遮體，顧恤自己的骨肉而不掩藏嗎？這樣，你的光就必發現如早晨的光；你所得的醫治要速速發明。你的公義必在你前面行；耶和華的榮光必作你的後盾。那時你求告，耶和華必應允；你呼求，他必說：我在這裏。你若從你中間除掉重軛和指摘人的指頭，並發惡言的事，你心若向饑餓的人發憐憫，使困苦的人得滿足，你的光就必在黑暗中發現；你的幽暗必變如正午。”

正如信奉異教的船主和其船員一樣，王和大臣體會到神有絕對的自由隨己意而行。他們十分清楚，敬虔的行為和禱告絕不能保證神一定會饒恕他們，神並沒有赦罪的義務。然而他們仍抱持一綫希望，盼望神以憐憫對待他們，期待神不發烈怒。因為尼尼微人全體徹底悔改，很可能便促使神如此行。他們不至滅亡，也回應了先前異教水手的希望。

今天，你也必須回轉離開罪惡。如果你要來到基督面前，你不必隱瞞什麼，但你要離棄你的罪行。你不能又信主，又不離棄你的罪。

經文說：“各人回頭離開所行的惡道，丟棄手中的強暴。”尼尼微人是野蠻，又很殘忍的民族，他們喜歡暴力，熱衷殘忍、野蠻、暴力的規則。現在他們的王說：“你們要遠離這些行為，呼求神的憐憫。”最不可思議的是：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了！這真是稀奇，讓人驚訝極了。從坐在寶座上的王，到住在茅舍裏的農夫，全都回轉歸向神了。他們向神呼求、他們信服神。這是何等榮耀、何等奇妙的時刻啊！有時我們聽到有人說，在那個地方有大復興了。我不認為那都是復興，我相信在某些地方可以看到神的靈大大動工。只要有傳講和教導神話語的地方，就會看到神的靈動工；但那還不叫復興。我們反而看到教會裏的人很懶散，不好好傳福音、不帶領人信主，也不幫助他們在靈性上長進。我說的教會，就是指你和我，指我們所有的信徒。有一個弟兄聽我說有些教會的會友並不是真正的信徒，他就送我一個小書簽，上面寫著：“如果教會會友不是柱子，就是毛毛蟲。柱子會撐著教會，毛毛蟲只會爬進爬出。”這句話說得真好，這就是我們今天的問題。我們有太多的毛毛蟲，卻沒有足夠的柱子可以撐住教會。

尼尼微城沒有被毀。約拿到了尼尼微，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了。這是以前從來沒有發生過的事。當然挪亞沒有這個經歷，但是約拿有。現在整個城市都回轉歸向神了，神要怎麼做呢？

約拿書 3:10 記載：“於是神察看他們的行為，見他們離開惡道，他就後悔，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。”

我們現在讀的這節經文，可能是聖經中關於“神後悔”最強烈的字眼。當聖經說到神後悔，是什麼意思呢？神會後悔嗎？後悔這個字在舊約聖經和新約聖經中，主要的意思是“改變心意”。在七十士譯本的原文是“改變你的心意”的意思。那麼問題來了：神會改變祂的心意嗎？神的屬性之一就是永不改變，意思是神不會變。神沒有改變的理由。神從一開始就知道結局將會怎樣。當我們一早看新聞的時候，不是告訴神發生了什麼新鮮事，神不需要政客教祂該怎麼作，神也不需要向學校老師學習。神從一開始就知道結果，神沒有理由改變祂的心意。神從一開始就按照祂的計劃行事，神只是按照祂的計劃行事而已。因此神不必改變。

聖經在這裏說神後悔了。請仔細聽我說：聖經會用一些擬人化的用語，也就是說，會用人的屬性來形容神。聖經會用人在生理上、心理上的特質來形容神。

首先，我們先看人類生理上的特質，聖經用這些特質來形容神。歷代志下 16:9 記載：“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，要顯大能幫助向他心存誠實的人。你這事行得愚昧；此後，你必有爭戰的事。”這節經文的意思是指神也有像你我一樣的眼睛嗎？如果神有眼睛的話，那麼神的眼睛是什麼顏色的呢？神是個靈，神沒有像我們這樣的眼睛。但是創造我們眼睛的神能夠看，神不需要眼睛就能看得見。神知道我們可能會有理解上的問題，所以神說：“耶和華的眼目遍察全地，”這表示神可以看見一切。這是一種擬人化的用法，把屬人的特質用在神的身上，說明我們認識神。聖經也提到神的膀臂和神的手，這幫助我們認識神，可是創造我們手和膀臂的神，並沒有像我們這樣的手和膀臂，因為神是個靈。但是詩篇 19:1 卻說：“諸天述說神的榮耀；穹蒼傳揚他的手段。”這是指神手指的工作。有學者說：“神不費吹灰之力就創造了天地。”手指的工作就像用毛綫編織毛衣，不需要費很大的力氣。你不需要先做六個月的仰臥起坐，才能學會編織。神創造天地是神手指的工作。可是當以賽亞書 53:1 提到神的救恩和救贖時，經文記載“我們所傳的（或譯：所傳與我們的）有誰信呢？耶和華的膀臂向誰顯露呢？”現在我明白了以前所不明白的事：為了使人類得著救贖，神付上更大的代價，對神來說，救贖人比創造宇宙更難。這些都是擬人化說法的例子，為了說明，讓我們認識神，所以作者把人生理上的特質用在神身上。

其次，聖經也把人類心理上的某些特質用在神身上。例如神的憤怒。神會生氣嗎？當然會。神會對惡人發怒。神會生氣，但是神的怒氣和我們的怒氣不一樣。當我聽到有人在說我的壞話時，我會很生氣，但是神一點也不會受到這些影響。神的怒氣不是習慣上的壞脾氣，也不是任性的暴怒，而是對邪惡和罪孽不滿。聖經說神是愛，這是我可以理解的。其實在路得記中，神透過一段人際關係，也就是神透過一個男人對一個女人的愛，來描寫神對我們的愛。此外，教會被稱為基督的新婦，這告訴我們，神是怎樣愛我們。神愛你，你不能阻止神對你的愛。

在約拿書這裏，我們還看到另外一個例子：神後悔了。後悔是改變心意的意思，可以應用在我身上。當我後悔時，我改變我的心意。過去我做了錯事，現在我知道那是錯的。我從錯誤中回轉，來到神的面前，求神的赦免，我來到神的身邊。認罪就是離棄罪，來到神的身邊，恢復和神之間的關係。但是，神會像我們這樣的後悔嗎？神會改變祂的心意嗎？難道神會說“我錯了，我不該毀滅尼尼微城”？神會這麼說嗎？不會。我們要注意，當約拿帶著審判的信息進入尼尼微城時，尼尼微城的人有兩個選擇。他們可以拒絕神的信息，也可以不理會神的信息，不放在心上。如果他們這麼做，他們就要被毀，關於這一點，神是不會改變的。如果他們接受神的信息，就要回轉歸向神，這時，神就會釋放他們，拯救他們。神是不變的，永不改變。當人們拒絕神、背離神時，他們就是失喪的人。但是如果他們回轉歸向神，不管他們是誰，神一定會救他們。因此，到底是誰改變了呢？是神改變了嗎？不是，儘管這看起來好像是神改變了。約拿說：再過四十天，這個城市就會被毀滅了。神要毀滅這個城市。但是最後神沒有毀滅尼尼微城。神違背了祂的話嗎？不是。神是昨日、今日、永遠都是一樣的神。這城的人有兩種選擇。如果他們拒絕接受神的話，就要被毀；但他們真的接受了神的信息，他們信服神，遠離罪惡。神並沒有改變，當人們回轉歸向神的時候，神就會救他們。雖然這看起來好像是神改變了，其實是尼尼微人改變了，這是完全不一樣的。

“他就後悔，不把所說的災禍降與他們了。”這句表明：神對這個世界的終極目的不是死亡而是拯救，不是震怒而是愛。約翰福音 12:47 耶穌說：“若有人聽見我的話不遵守，我不審判他。我來本不是要審判世界，乃是要拯救世界。”神不喜悅審判人類，卻喜悅人悔改而與祂恢復關係。正因為如此，神完全取消毀滅尼尼微城的計劃。

約拿書 4 章好像是約拿書的附錄，因為在 3 章結束的時候，約拿的使命已經完成了。你知道，我是根據時間表來查考約拿書的每一章。在 1 章，約拿離開了北國以色列，他可能離開了他的老家迦特希弗。目的地是尼尼微城，他花了三章的時間才到那裏。結果他完成了使命，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了。看來這卷書應該在這裏結束了。但是，現在不是尼尼微城的問題，而是約拿有問題了。約拿是一個麻煩人物。神處理約拿這個先知背道的問題，比處理住在尼尼微城中野蠻、殘忍、信奉異教的罪人更困難。如果我有這樣的榮幸，可以把神的信息傳到尼尼微，可以看到約拿所看到的結果，我想我會大作見證，告訴大家那裏發生了什麼事，好讓他們讚美神，為我完成了大使命向神感恩。我會很高興，但這是因為我的立場、我的處境和約拿不一樣。如果我是約拿，如果我像約拿那樣被魚吞進肚子裏，我可能也會有約拿的感受。可是約拿的反應簡直讓人難以置信。事實上，對被魚吞到肚子裏這件事，我完全可以理解，但我對約拿這個人卻很有意見。一開始，他蒙召要往一個方向走，結果他卻到另外一個方向去了。我不明白為什麼會這樣，直到我仔細地省查自己的心之後，我才明白，有好幾次，神很清楚要我走某個方向時，我卻走向錯誤的地方。

現在，約拿要去一個新的地方，他要離開尼尼微城，他一定很高興可以離開那個城。現在他要去一個長蓖麻的地方，就像我所想的一樣，他要去到城外。約拿離開了那個城，為自己找到一個小小的地方，可以暫時休息一下。他離開尼尼微時，他的目的地是城外的一個小地方，他要走到神的心意裏。對任何人來說，我不知道還有什麼地方，比進到神的心裏更好，那就是這個先知要去的地方。神要得回約拿，讓約拿看到神的心意。4 章是要向我們證明：神不會干預你的自由意志。神不會強迫你做任何事，因為你是一個有自由意志的人。神的確盡了最大的努力，藉著基督的十字架完成了救恩，向你的心敲門。但是除非你的心門已經真誠地從裏面向神開啓，否則神不會有進一步的動作，神不會壓垮你的心門，不會強迫進入你的心，神不會在未經你邀請的情形下，就自行進入你的心門。現在，神要處理這個背道先知的問題，這個先知有很强的自我意志，他恨惡尼尼微人。神要得回約拿的心，使約拿認識神的心意。

約拿書 4 章彰顯了神想拯救人類的懇切之心。約拿抱怨神竟然宣告要拯救尼尼微，便與神展開爭論，甚至要求神取走他的性命。為此，神設法讓約拿認識到微不足道的蓖麻的價值，從而主張了拯救人靈魂的合理性。人類無法完全理解神所行的旨意，所以應該默默等待神的主權性行動，並讚美神榮耀的計劃。詩篇 37:7 說：，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，耐性等候他；不要因那道路通達的和那惡謀成就的心懷不平。”

約拿書 4:1 記載：“這事約拿大大不悅，且甚發怒，”

約拿不僅感到有點不高興，而且是“大大不悅”。他不是只有一點怒氣而已，他是非常地生氣。他為什麼生氣？他是因尼尼微全城的人都回轉歸向神而發怒，他不喜歡有這樣的結果。

聽眾朋友，今天的節目時間到了，我們先停在這裏。如果你對節目中所分享的內容有什麼不明白的地方，歡迎你來信詢問，我們很樂意為你再作說明；若是你生活中有什麼難處，也請讓我們知道，我們可以彼此記念代禱。

我們下次節目再見。願神賜福與你！